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9-028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罗普斯金	股票代码	0023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施健	夏金玲	
办公地址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	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	
电话	0512-65768211	0512-65768211	
电子信箱	di02@lpsk.com.cn	di06@lpsk.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为铝合金铸棒、铝合金挤压型材(含建筑铝型材、工业铝型材)及其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铝合金铸棒是通过将原铝和其它金属融合,经过熔炼、铸造、均质等工艺而生产出来的铝合金材料,具备强度和硬度高、使用寿命长等特点,为下游铝合金挤压型材的主要原材料。

铝合金挤压型材是将铝棒通过挤压和表面处理等生产工艺和流程,生产出供建筑业、交通运输业、电子行业等使用的不同形状的产品,从大类上可分为建筑铝型材和工业铝型材,其中建筑铝型材主要应用于民用住宅、商用及公共建筑的铝合金门窗和幕墙,工业铝型材则主要应用于汽车交通、电子机械、太阳能光伏、运动器材、灯具照明等行业。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的经营模式主要是有两种:

2.1 设计、生产、销售自有品牌产品

公司自主创立的“罗普斯金”品牌建筑铝型材及铝合金门窗,历经20多年的发展,累计获得一千多项专利,凭借领先的设计、过硬的品质和优质的服务,以及品牌效应影响力,公司已成为长三角地区领头的建筑门窗、建筑铝型材等产品的供货商。公司“罗普斯金”品牌产品销售主要通过经销商渠道,产品踪迹已遍布全国其它各省市,为进一步增强公司经销渠道优势,提升罗普斯金品牌知名度,近几年来,公司通过自营或合作的方式在多地设立“罗普斯金”门窗、幕墙加工基地,逐步将产品销售及定制服务下沉至最终消费者。

2.2 生产代工或产品定制

以“铭恒”、“铭德”作为代名词,分别生产各牌号的铝合金铸棒、及各类工业铝型材产品。该经营模式的重点是围绕客户提出的产品需求,公司生产技术部门进行产品生产方案的设计,辅助以先进的生产管理技术,为客户提供质量稳定、性价比高的产品。核心竞争力是工艺制定、模具设计。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过去业绩增长驱动因素主要来自于行业本身的市场需求增长以及公司自主研发产品、自建品牌、自建经销渠道带来市场份额的增长。近几年受市场环境的较大变化,传统营销渠道受到较大冲击,行业产品同质化等现象严重,市场竞争格局日趋激烈,公司主营业务盈利水平有所下降,同时,公司新建项目投入使用后,由此带来的管理、固定资产折旧等各项费用增加,而销量却未能同步增长,效益未能充分体现,影响了公司业绩。

公司工业铝型材自项目投产后一直亏损,报告期内工业铝型材销量较预期差距较大,因前期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客户积累及销量增长还需较长时间,为保证公司未来整体经营业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将铝工业材项目及其深加工业务剥离。

从长远来看,公司未来发展的业绩驱动因素来自两个方面:一是来自行业发展、技术革新带来的市场空间越来越大。比如:汽车轻量化、新能源汽车的发展,铝挤压型材等铝产品代工及定制业务将会得到有效增长。二是来自公司内部持续加大产品研发、技术革新投入,改进生产工艺,及公司新装备优势的发挥,将持续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

4、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细分行业属铝挤压型材行业。铝型材产品的特点为构造轻巧、抗腐蚀性强、热导性好、成形容易、可机加工性优良,同时铝具有极高的回收性,这些特点是其广泛应用于建筑、交通运输、电子机械、照明灯具等行业。铝型材早期被大规模应用在建筑行业,随着房地产行业的快速发展,铝合金门窗、幕墙等产品被大量应用在各类建筑体中。近年来,随着技术的革新,以及汽车、轨道交通、电子机械等行业的发展,大大促进了铝挤压型材产品的应用范围。

公司主营业务的行业周期性特点与其产品的下游应用行业息息相关。铝建筑型材与房地产行业、基础建设投入等有关,铝合金铸棒则根据其主要客户的所属行业有关。

公司是长三角地区规模较大且具有一定影响力的铝型材供应商。铝型材行业存在产能分布的地域性,同时因受运输成本的影响,存在一定的销售半径,通常销售半径为500公里。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要业务以建筑铝型材为主,公司创立的以“罗普斯金”为品牌的铝合金门窗产品,在业内及消费者中已建立良好的口碑和信誉,公司既是国内建筑铝型材10强企业,又是国内铝合金门窗企业中的佼佼者。公司上市之后逐步拓展产业链,依托在铝铸造装备、铝挤压装备水平和技术研发、产品质量等方面的优势,目前公司已是国内建筑铝型材、铝铸棒业务综合能力较强的企业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1,102,974,424.76	1,032,480,739.29	6.83%	977,172,46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115,697.85	-38,866,921.14	-293.04%	140,822,03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0,849,256.46	-85,061,536.81	89.10%	-33,373,30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52,444.08	-23,746,485.97	163.81%	-41,766,304.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6	-0.078	-291.03%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6	-0.078	-291.03%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8%	-2.58%	-8.41%	9.52%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1,820,200,688.00	1,629,474,568.28	11.70%	1,762,229,43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8,081,208.37	1,471,196,906.22	-10.41%	1,560,414,187.3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2,099,201.39	290,346,038.98	285,107,302.81	315,421,88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04,207.21	-16,048,627.58	-22,265,993.64	-86,896,86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63,048.11	-17,102,067.56	-26,121,333.00	-88,262,80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6,302.76	-37,681,859.56	33,795,854.33	-40,718,546.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8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普斯金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5.46%	328,988,160		质押	180,000,000
钱芳	境内自然人	4.66%	23,403,840	17,952,480	质押	11,200,000
江丽芳	境内自然人	0.80%	4,000,000			
王钱忠	境内自然人	0.26%	1,3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5%	1,268,600			
陈飞	境内自然人	0.25%	1,239,700			
李来英	境内自然人	0.24%	1,196,190			
罗群米	境内自然人	0.23%	1,179,742			
陈笑笑	境内自然人	0.22%	1,089,378			
丁张敏	境内自然人	0.21%	1,043,26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大股东中,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中国经济稳中有进,受供给侧改革、环保新政以及贸易摩擦等影响,国内铝价整体震荡下行,全年铝材产量增速放缓,铝行业利润同比下滑40.1%,铝加工行业利润总额同比下降31.4%(数据来源:工信部)。报告期内,铝行业下游传统领域增长放缓,新兴市场需求尚未形成有效支撑,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面临较大的困难和挑战。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102,974,424.76元,较去年同期增长6.83%,营业成本1,037,098,151.44元,较去年同期增加9.7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53,115,697.85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93.0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推进了以下工作:

1、建筑铝型材方面:持续专注于建筑铝型材的销售渠道拓展,深化建筑铝型材及门窗成品营销一体化体系的建设;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积极参加家博会、展销会,大力推广“罗普斯金”品牌门窗定制化业务;着手设立新平台、研发新产品,以建立多系列产品,推进产品特色化差异化发展。

2、铝合金熔铸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制程管控,完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成品率,提升产品性能质量,优化客户结构,提升对外销售比例,加大汽车、压力容器、电子等行业客户开发力度,报告期内公司铝合金熔铸产品客户数量及销量均有所增长。

3、公司铝工业材项目投产后至今一直亏损,因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客户积累及销量增长还需较长时间,为保证公司未来整体经营业绩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将铝工业材项目及其深加工业务剥离,将战略重心聚焦于建筑铝型材、铝合金门窗及幕墙业务中,利用二十多年来在铝门窗行业积累的经验,继续挖掘公司该领域的优势。

4、深化公司治理,完善集团化管理模式。强化人事行政管理、财务管理、设备管理等各项基础管理工作,完善规章制度,优化部门设置,加强内部考核,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报告期内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罗普斯金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建筑”),并将各地门窗子公司股权划转至苏州建筑,未来公司将以苏州建筑为管理平台,逐步将相关门窗业务及资产下沉至苏州建筑,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理结构。

5、公司一贯坚持以生产运营的安全环保为重中之重,积极采取各项措施持续提升安全环保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严格执行环保排放标准,努力减少能源消耗和排放。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分公司获得“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证书,公司获得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获得绿色工厂认证。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筑型材	418,233,931.24	-149,181,816.76	17.57%	-10.18%	-239.63%	0.30%
烧铸铝棒	351,707,516.60	-47,361,487.76	-1.89%	22.90%	-7,396.06%	-3.57%
工业型材	280,209,168.16	-21,161,236.03	-5.61%	13.99%	-70.78%	-4.78%
铝合金门窗	18,498,048.19	-21,400,482.07	41.27%	6.48%	-259.30%	28.21%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利润下降,可确认的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以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列报项目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变更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本集团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减少了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并以相同金额增加了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但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无影响。

具体内容请参阅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五、27。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8年新设成立苏州爱士普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9-026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上午10:00以现场方式在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钱芳女士主持,经与会董事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独立董事黄鹏先生、张雪芬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四、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2018年度)的议案》;

五、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2,974,424.76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53,115,697.85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3.04%;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末,公司总资产1,820,200,688.00元,较上年末增加1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318,081,208.37元,较期初下降10.41%。

六、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3,115,697.8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16,888,270.71元,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3,772,572.86元。

鉴于公司已连续两年亏损,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18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八、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并与公司管理层就审计问题交换了意见,同时与审计委员会就对于审计结果及其重要事项进行了沟通。

为保证审计工作延续性,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拟续聘安永华明作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九、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铝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十、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以信用方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支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整(或等额外币)授信额度。

公司以信用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相城支行申请人民币8,000万元整(或等额外币)授信额度。

公司以信用方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相城支行申请人民币5,000万元整(或等额外币)授信额度。

十一、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具了审核意见,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二、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出具了审核意见,详细内容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三、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四、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十五、公司以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9-033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9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1日(周二)下午14:00

(2) 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9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3)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9年5月20日15:00至2019年5月21日15:00。

5、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三楼会议室。

8、会议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6日

9、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其中议案8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才能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2019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年4月3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的法人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9年5月17日下午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5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 13:30-16:30。

3、登记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联系方式

(1) 联系地址: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邮编:215143

(3) 联系电话:0512-65768211

(4) 传真:0512-65498037

(5) 联系人:夏金玲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333;投票简称:罗普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2、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9年5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15:00至2019年5月21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8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9日

附: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账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此委托表决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9-027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04月29日上午以现场方式在苏州市相城区黄埭镇潘阳工业园太东路2777号公司3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19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及其他列席人员。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晓梅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十六、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

十八、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十一、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8年度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二十二、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合计6亿元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同意上述资金的使用。

二十三、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或新颁布的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十四、公司以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9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33 证券简称:罗普斯金 公告编号:2019-031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报表格式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对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列报方式做了如下变更:

(1)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